

財產申報職務異動通報機關一覽表

A 校調至 B 校		
A 校職務應財產申報 B 校職務無須財產申報	A 校職務應財產申報 B 校職務應財產申報	A 校職務無須財產申報 B 校職務應財產申報
1. 由 A 校通知義務人應辦理卸離職申報。 2. 由 A 校製作「職務異動通報表」並回傳本室	1. 由 B 校通知義務人應辦理定期申報，並製作「職務異動通報表」及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後端基本資料建置申請表」回傳本室。 2. A 校亦須製作「職務異動通報表」回傳本室。	1. 由 B 校通知義務人應辦理就到職申報。 2. B 校製作「職務異動通報表」及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後端基本資料建置申請表」回傳本室。

A 校調至局本部		
A 校職務應財產申報 局本部無須財產申報	A 校職務應財產申報 局本部應財產申報	A 校職務無須財產申報 局本部應財產申報
1. 由 A 校通知義務人應辦理卸離職申報。 2. 由 A 校製作「職務異動通報表」並回傳本室。	1. 由本室通知義務人應辦理定期申報。 2. 由 A 校製作「職務異動通報表」並回傳本室。	由本室通知義務人應辦理就到職申報。

局本部調至 A 校		
局本部應財產申報 A 校職務無須財產申報	局本部應財產申報 A 校職務應財產申報	局本部無須財產申報 A 校職務應財產申報
由本室通知義務人應辦理卸離職申報。	1. 由 A 校通知義務人應辦理定期申報。 2. 由 A 校製作「職務異動通報表」及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後端基本資料建置申請表」並回傳本室。	1. 由 A 校通知義務人應辦理就到職申報。 2. 由 A 校製作「職務異動通報表」及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後端基本資料建置申請表」並回傳本室。

A 校調至局本部以外它單位		
A 校職務應財產申報 它單位職務無須財產申報	A 校職務應財產申報 它單位職務應財產申報	A 校職務無須財產申報 它單位職務應財產申報
1. 由 A 校通知義務人應辦理卸離職申報。 2. 由 A 校製作「職務異動通報表」並回傳本室	1. 由 A 校通知義務人至它單位辦理就到職申報。 2. 由 A 校製作「職務異動通報表」並回傳本室	無須通報。

局本部以外它單位調至 A 校		
它單位職務無須財產申報 A 校職務應財產申報	它單位職務應財產申報 A 校職務應財產申報	它單位職務應財產申報 A 校職務無須財產申報
1. 由 A 校通知義務人應辦理就到職申報。 2. 由 A 校製作「職務異動通報表」並回傳本室及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後端基本資料建置申請表」回傳本室。	1. 由 A 校通知義務人辦理就到職申報。 2. 由 A 校製作「職務異動通報表」及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後端基本資料建置申請表」回傳本室。	無須通報。